

凤凰在线（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乔海燕

和

高喜敏

关于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之

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

2009年12月31日

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

本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09年12月3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称“中国”）北京市签署：

- (1) 凤凰在线（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凤凰在线”）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2号信息楼5层
法定代表人：刘爽
- (2)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天盈九州”）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2号信息楼5层
法定代表人：乔海燕
- (3) 乔海燕
身份证号码：11010219510705003x
- (4) 高喜敏
身份证号码：11010119600113003x

（乔海燕及高喜敏以下分别及共同称为“各股东”）

（在本协议中，以上各方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各方”）

鉴于：

1. 各股东是天盈九州现时的全体股东，持有天盈九州的全部股权；
2. 各股东有意分别委托凤凰在线指定的个人行使其作为天盈九州股东在天盈九州中享有的表决权，凤凰在线有意指定个人接受该等委托。

各方经友好协商，兹一致协议如下：

第一条 表决权委托

- 1.1 各股东兹不可撤销地承诺，其在本协议签定后将分别签署授权委托书，授权由凤凰在线届时指定的个人（以下称“受托人”）行使各股东作为天盈九州股东而依据天盈九州届时有效的章程分别享有的下列权利（以下合称“委托权利”）：
 - (1) 作为各股东的代理人出席天盈九州的股东会会议；
 - (2) 代表各股东对所有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指定和选举天盈九州的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表决权；
 - (3)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议；

- (4) 法律规定的任何股东的表决权；和
 - (5) 天盈九州章程项下的其他股东表决权（包括在该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
- 1.2 上述授权和委托的前提是受托人为中国公民且凤凰在线同意上述授权和委托。当且仅当凤凰在线向各股东发出撤换受托人的书面通知，各股东应立即指定凤凰在线届时指定的其他中国公民行使以上委托权利，新的授权委托一经做出即取代原授权委托；除此之外，各股东不得撤销向受托人做出的委托和授权。
- 1.3 受托人在本协议规定的授权范围内谨慎勤勉地依法履行受托义务；对受托人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所产生的任何法律后果，各股东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责任。
- 1.4 各股东兹确认，受托人在行使上述委托权利时，无需事先征求各股东的意见，中国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但在各决议或召开临时股东会议的提议作出后，受托人应及时告知各股东。
- 1.5 各股东兹确认，受托人有权指定任何实体或个人行使其在本协议第 1.1 条项下的委托权利，而无需经各股东的同意。

第二条 知情权

为行使本协议下委托权利之目的，受托人有权了解天盈九州的公司运营、业务、客户、财务、员工等各种相关信息，查阅天盈九州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与财务、业务和运营相关的任何帐册、报表、合同、公司内部通信、董事会的所有会议记录和其他文件），天盈九州应对此予以充分配合。

第三条 委托权利的行使

- 3.1 各股东将就受托人行使委托权利提供充分的协助，包括在必要时（例如为满足政府部门审批、登记、备案所需报送文件之要求）及时签署受托人就天盈九州作出的股东会决议或其他相关的法律文件。
- 3.2 如果在本协议期限内的任何时候，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各股东或天盈九州违约除外）无法实现，各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规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第四条 免责与补偿

- 4.1 各方确认，如凤凰在线指定任何实体/个人行使其在本协议下的委托权利，凤凰在线不应就其指定的实体/个人行使本协议下的委托权利而被要求对其他方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或作出任何经济上的或其他方面的补偿。

- 4.2 天盈九州与各股东同意补偿受托人因其行使委托权利而遭受或可能遭受的一切损失并使其不受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因任何第三方向其提出诉讼、追讨、仲裁、索赔或政府机关的行政调查、处罚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但如系由于受托人故意或严重过失而引起的损失，则该等损失不在补偿之列。

第五条 声明与保证

- 5.1 各股东兹分别及连带地声明与保证如下：

- 5.1.1 各股东分别为具有完全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其具有完全、独立的法律地位和法律能力，可以独立地作为一方诉讼主体。
- 5.1.2 其拥有签订和交付本协议及其他所有与本协议所述交易有关的、其将签署的文件的完全权力和授权，其拥有完成本协议所述交易的完全权力和授权。
- 5.1.3 本协议由各股东合法、适当地签署并交付；本协议构成对其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义务，并可根据本协议条款对其强制执行。
- 5.1.4 各股东在本协议生效时是天盈九州注册的合法股东，除本协议、其与受托人签订的《股权质押协议》和其与天盈九州、受托人签订的《独家转股期权协议》所设定的权利外，委托权利上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根据本协议，受托人可以根据天盈九州届时有效的章程完全、充分地行使委托权利。

- 5.2 凤凰在线及天盈九州兹分别声明与保证如下：

- 5.2.1 其是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完全、独立的法律地位和法律能力签署、交付并履行本协议，可以独立地作为一方诉讼主体。
- 5.2.2 其拥有签订和交付本协议及其他所有与本协议所述交易有关的、其将签署的文件的公司的完全权力和授权，其拥有完成本协议所述交易的完全权力和授权。

- 5.3 天盈九州进一步声明与保证，各股东在本协议生效时是天盈九州登记注册的全部合法股东。根据本协议，受托人可以根据天盈九州届时有效的章程完全、充分地行使委托权利。

第六条 协议期限

- 6.1 本协议自各方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除非各方书面约定提前终止或延期，或根据本协议第 8.1 条的规定提前终止本协议，本协议将持续有效。
- 6.2 如各股东中任意一方经凤凰在线的事先同意转让了其对于天盈九州持有的全部股权，则该方将不再作为本协议一方，但其他方在本协议下的义务与承诺将不会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第七条 通知

- 7.1 本协议要求的或根据本协议作出的任何通知、请求、要求和其他通信往来应以书面形式送达有关方。
- 7.2 上述通知或其它通信如以传真或电传形式发送，则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如当面送递，则一经面交即视为送达；如以邮寄形式发送，则在投邮五（5）天后即视为送达。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8.1 各方同意并确认，如任一方（以下称“**违约方**”）实质性地违反本协议项下所作的任何一项约定，或实质性地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义务，即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以下称“**违约**”），其他未违约方（以下称“**守约方**”）的任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合理期限内补正或采取补救措施。违约方在合理期限内或在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并提出补正要求后十（10）天内仍未补正或采取补救措施的，如违约方为各股东或天盈九州，则守约方有权自行决定：（1）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给予全部的损害赔偿，或者（2）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要求违约方给予全部的损害赔偿；如违约方为凤凰在线，则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要求违约方给予全部的损害赔偿。
- 8.2 各方同意并确认，各股东或天盈九州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提前终止本协议，除非法律或本协议另有规定。
- 8.3 尽管有本协议其它规定，本条规定的效力不受本协议中止或者终止的影响。

第九条 其他事项

- 9.1 本协议用中文作成，正本一式肆（4）份，本协议之各方当事人各执壹（1）份。
- 9.2 本协议的订立、生效、履行、修改、解释和终止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9.3 本协议项下发生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各方协商解决，如争议产生后三十（30）天内争议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则该争议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依据该委员会的仲裁规则在北京市进行仲裁。仲裁的结果是终局性的，对争议各方均有约束力。
- 9.4 本协议任何条款赋予各方的任何权利、权力和补救并不能排除该方依据法律规定及本协议项下其它条款所享有的其它任何权利、权力或补救，且一方对其权利、权力和补救的行使并不排除该方对其享有的其它权利、权力和补救的行使。
- 9.5 一方不行使或延迟行使其根据本协议或法律享有的任何权利、权力和补救（以下称“**该等权利**”）将不会导致对该等权利的放弃，并且，任何单个或部分该等权利的放弃亦不排除该方对该等权利以其他方式的行使以及其他该等权利的行使。

- 9.6 本协议各条的标题仅为索引而设，在任何情况下，该等标题不得用于或影响对本协议条文的解释。
- 9.7 本协议的每一条款均可分割且独立于其他每一条款，如果在任何时候本协议的任何一条或多条条款成为无效、不合法或不能执行，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并不因此而受到影响。
- 9.8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本协议各方适当签署后方能生效。
- 9.9 未经其他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于本协议下的任何权利及/或义务。
- 9.10 本协议对各方的合法继受人均具有约束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兹此为证，本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由以下各方于文首之日期及地点签署。

凤凰在线（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签署:

姓名:

职务: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签署:

姓名:

职务:

乔海燕

签署:

高喜敏

签署: